

##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源精制”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9日以书面报告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王民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关于《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2016年财务决算报表，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

并出具了中准审字[2017]105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全年实现销售收入255,803.15万元，同比增长11.37%；全年实现净利润55,028.48万元，同比增长15.10%。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准审字[2017]105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6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50,284,811.25元，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按下列方案实施分配：

1、按母公司净利润573,847,518.57元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7,384,751.86元。

2、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253,146,988.83元，2016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746,047,048.22元。

3、拟以公司总股本1,214,835,5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5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60,741,779.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

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是“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

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如无法满足其中一条，公司可以不实施现金分红。

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实施的轨道车辆制造及铝型材深加工建设项目尚未完成，仍处于建设期，正在进行工程收尾和设备安装期。该项目固定资产总投资54.99亿元，资金来源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和自筹资金，资金需求额大，同时还需要投入大量的项目流动资金。2017年1月份，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募集资金总额为30亿元。截至目前，虽然募集资金已到账，但仍有24.99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和大量的项目流动资金需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方式投入，同时，随着项目进度接近尾声，工程及设备进度款也需陆续支付，因此，考虑项目整体进度及结合公司目前现金流情况，在归还前期因项目建设产生的借款后，公司仍面临着较大的资金压力。

综上，目前公司现金流并不充裕，而且还有重大的现金支出计划，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条件，同时，为保证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决定2016年公司派发现金红利60,741,779.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根据公司首发及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投产情况，及公司子公司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新项目建设进度，经公司财务部初步预算，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比2016年增长5%-25%，约57,700万元-68,800万元左右。

2017年年度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对2017年度的盈利预测，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上述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中准专字[2017]第 1026 号鉴证报告。同时，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经研究决定，拟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到期可以续聘。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关于《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中准专字[2017]1025号）及保荐机构出具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竣工投产，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结余募集资金7,422.60万元（含利息，截至2016年12月31日）转入自有资金账，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的影响，具体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实际金额合计数为准。

具体详见公司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和公司保荐机构出具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规定，由于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由951,215,194元增加到1,214,835,580元，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和章程修正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主要涉及损益科目间的调整和会计科目列示的变化，不影响当期损益，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属于合理变更，不会对本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9日